## 郑商所

最后交易日闭市后,同一会员下同一交易者同一合约双向持仓对冲后的净持仓进入交割。如需选择**双向持仓分别进入交割**,应于最后交易日上午前提交"交割非对冲申请", 非对冲的双向持仓进入交割。

- 1、交割发票:能够交付或者接收相应品种增值税专用(普通)发票;买方向我司提交准确、完整的开票资料(包括:开票信息、开票要求、邮寄地址和对卖方的资质要求等); 卖方应确保有足额的发票额度。
- **2、危化品资质报备:对二甲苯、烧碱、甲醇**进入交割月前需通过我司完成报备(如被动配对进入交割的,应按规定及时完成提交相应证件报备)。
- 3、免税备案: 兔税备案: 境内机构首次申报国际化品种 (PTA) 保税交割业务免税, 应提前与主管税务机关沟通, 提交从事相关品种期货保税交割业务的书面说明, 办理免税备案, 并沟通确认开票事宜。
  - 4、滚动交割和一次性交割注意事项:

## **——卖方:**

(1) 交割月第一个交易日至最后交易日前一交易日,每个交易日闭市前,同时持有 仓单或货物和交割月卖持仓的卖方可以提交《交割申请书》或通过我司机构服务平台申报 交割申请。

※除苹果、红枣、花生、对二甲苯和烧碱品种适用被动配对规则,其他品种滚动交割申请当日若无买方响应,则申请失效。

- (2) 如提交滚动交割申请,请在申请前一天完成上述相关准备工作。
- (3)一次性交割的,应在最后交易日上午闭市前提交《交割申请书》或通过我司机构服务平台申报交割申请,并申报冻结数量(未申报冻结部分的交割保证金当天不释放,延迟两天),备足足量的、有效的、可流通的仓单或货物。

特别提示: 参与当月交割的仓单请注意注册申请截止时间。

【仓库仓单】2025 年 11 月 14 日 15:00 前,交易所规定的可予质量免检的商品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厂库仓单】2025年11月11日(动力煤为2025年11月04日)15:00前。

## 一一买方:

请审慎选择!!交割买入的仓单可能与交割意向不一致!!如不能接受配对仓单可能是任意符合交割质量标准的货物,请务必提前平仓,避免进入交割造成损失或可能发生的其他后果!!通用仓单如需当日注销的请务必尽早告知!

- (1) 适用滚动交割被动配对的品种,若被动配对,配对日当日结算时将冻结 100%货款,届时请及时补足货款,注意资金风险。
- (2)交割月第一个交易日至最后交易日前一交易日,每个交易日闭市前,同时持有 交割月买持仓和足额货款的买方可以提交《交割申请书》或通过我司机构服务平台申报交 割意向。

特别提示:无论是否申报意向或意向是否满足,苹果、红枣、花生、对二甲苯和烧碱等适用被动配对规则的品种买方持仓都可能被动配对进入交割(被动配对当日,相应持仓的保证金优惠将取消,请注意资金风险)。

- (3) 如提交滚动交割申请,请在申请前一天完成上述相关准备工作。
- (4)一次性交割的,应在最后交易日闭市前提交《交割申请书》或通过我司机构服 务平台申报交割意向,期货账户中备足 100%货款。
- (5)车船板交割必须在滚动交割配对日或最后交易日前将 100%货款打入保证金账户 (不含交割月保证金),即至少需准备 120%的货款。

特别提示: 动力煤、白糖、棉花、菜籽粕、油菜籽、玻璃、甲醇、纯碱、对二甲苯、烧碱仓单 11 月份到期,到期仓单交割买入后可能无法直接进入下一轮流转,请审慎决定是否参与交割

## ——交割发票流转:

第三交割日后第7个交易日上午闭市前,卖方交割发票须送达。车船板交割发票应于 交收确认前流转完毕。

※发票开具方向:

PTA 保税交割: 卖方→卖方会员→交易所→买方会员→买方

其他品种: 卖方→买方

※发票流转方向

卖方→卖方会员→交易所→买方会员→买方